

中共山西省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 文件

晋金办〔2025〕25号

关于印发《关于提升山西股权交易中心 综合服务能力 推动区域性股权市场 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省直单位，太原市委金融办、各市政府办，山西金控集团、山西股权交易中心：

省委金融办会同山西证监局制定了《关于提升山西股权交易中心综合服务能力 推动区域性股权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关于提升山西股权交易中心综合服务能力 推动
区域性股权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附件

关于提升山西股权交易中心综合服务能力 推动区域性股权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为深入贯彻《中共山西省委关于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聚焦使命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山西篇章的意见》文件精神，提升山西股权交易中心综合服务能力，促进我省区域性股权市场高质量发展，提高我省直接融资占比，做好我省资本市场金融“五篇大文章”，制定如下措施：

一、明确功能定位

（一）区域性股权市场的主要功能。区域性股权市场是主要服务于所在省级行政区域内中小微企业的私募股权市场，是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地方人民政府扶持中小微企业政策措施的综合运用平台。推动区域性股权市场高质量发展，提升山西股权交易中心综合服务能力，是完善我省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的重要举措。

（二）区域性股权市场运营机构的主要定位。山西股权交易中心（以下简称山西股权）是经省政府批准设立、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的我省唯一的区域性股权市场运营机构，是省内重

要的金融基础设施，具有较强的社会性和公众性。要坚持政策性与市场化相结合的定位，提升山西股权培育孵化、融资对接、转板上市、稳健规范等综合服务能力。

（三）未来发展目标。力争通过五年发展时间，到 2030 年，山西股权培育孵化企业数量、融资对接活动服务频次、重点上市后备企业服务覆盖率和企业可信数字档案覆盖率等主要业务指标进入中西部区域性股权市场前列；通过十年发展时间，到 2035 年，力争主要业务指标和综合服务能力进入全国区域性股权市场第一梯队。

二、提升培育孵化服务能力

（四）提升培育孵化能力。将山西股权打造成我省提升中小企业规范治理水平，培育孵化优质中小企业的重要平台。支持山西股权汇集各类优势资源，集聚优质培育标的，实施分层分类服务，不断拓展服务半径，努力提升对全省中小企业的培育孵化能力。（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山西证监局、省民营经济局）

（五）集聚优质培育标的。聚焦新材料、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低空经济、绿色低碳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聚焦钢铁、焦化、有色等传统优势产业升级，聚焦量子科技、生物制造、具身智能等未来产业培育，推动我省各类中小企业在山西股权挂牌培育。（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省工信厅、省科技厅、

山西证监局)

(六) 实施分层分类服务。持续完善山西股权的孵化层、规范层、培育层“三层”管理体系。根据中小企业发展阶段和实际需求,提供规范化股改、财务顾问、政策服务、信息咨询、管理培训、交流对接等差异化服务。围绕省委省政府的重大战略部署,支持山西股权持续健全专板体系,加快建设专精特新、科技创新、专业镇等特色专板,提供精准化服务。(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省工信厅、省科技厅、山西证监局、省民营经济局)

(七) 拓展培育服务半径。支持山西股权探索建立市级区域运营中心和县级服务基地,探索开展县域惠企平台建设及运营,引导资本市场要素积极赋能县域经济发展。聚焦县域特色产业,提供普惠性和差异化的资本市场综合服务。深化农业龙头企业服务,助力乡村振兴。完善重点产业园区服务体系建设,支持培育现代产业集群。(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省商务厅、省科技厅、省农业农村厅、山西证监局、省民营经济局)

三、提升融资对接服务能力

(八) 打造综合融资服务平台。将山西股权打造成“以直接融资为主、间接融资为补充”的我省中小企业综合融资服务平台。支持山西股权联合各类金融要素,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融资对接活动,为中小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全金融要素的融

资支持，助力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山西证监局、山西金融监管局）

（九）提升直接融资服务能力。突出区域性股权市场的私募股权市场定位，支持山西股权重点提升直接融资服务能力。丰富直接融资要素，支持山西股权深化与证券、基金等联动，组建资本市场服务联盟，为中小企业提供股票定向发行、可转债、员工激励及并购重组等直接融资服务。丰富优质中介机构资源，支持山西股权联合会计师、律师等行业协会，打造联通中小企业与中介机构的服务聚合平台。培育中长期资本，支持各类私募股权基金投资于山西股权培育企业或将投后企业引导至山西股权规范发展，推动开展私募股权和创业投资份额转让试点，拓宽基金退出渠道。（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山西证监局、省市场监管局）

（十）提供多元化间接融资服务。鼓励山西股权深化与担保、银行及地方金融组织合作，打造股权质押融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认股权融资、融资租赁等专项金融产品，为中小企业提供投贷联动、投担联动、投租联动等多元化间接融资服务。鼓励山西股权培育企业积极申请政银（担）合作信贷产品支持，将符合条件的培育企业信贷融资纳入全省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科技贷款风险补偿机制。（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省科技厅、省财政厅、山西证监局、山西金融监管局、省知识产权局）

（十一）举办融资对接活动。支持山西股权参与承办各类投融资对接活动，每年不少于 20 场，搭建好政金企对接服务平台。（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信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民营经济局、省投资促进局）

四、提升转板上市服务能力

（十二）提高上市培育质效。将山西股权打造成我省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重要“塔基”，成为培育上市公司的重要基地。支持山西股权联合证券交易所建立上市后备企业筛选机制、增强交易所服务基地运营能力、强化多层次资本市场互联，助力上市后备企业通过资本市场做强做大。（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山西证监局）

（十三）精准服务上市后备企业。支持山西股权全过程参与省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管理，提供筛选入库、动态管理、持续培育、上市辅导等全链条服务。支持山西股权精准服务全省重点联系民营企业库、省级股改企业培育库，根据市县 government 要求，协助市县政府开展上市后备企业库建设和管理，建立上市后备企业筛选机制。支持山西股权申报区域性股权市场培育企业上市试点，将区域性股权市场企业规范培育、登记托管、培训等情况作为上市辅导验收的辅助参考依据。（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山西证监局、省民营经济局）

（十四）增强交易所服务基地运营能力。支持山西股权提

升沪深北交易所山西服务基地、全国股转系统山西服务基地运营能力，联合交易所常态化开展入企服务、路演等活动，每年不少于 10 场。支持山西股权搭建交易所与市县政府互联互通机制，加强交易所与地方政府合作。（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山西证监局）

（十五）强化多层次资本市场互联。支持山西股权与沪深北交易所和港交所建立对接机制，共同建立企业上市培育体系。支持山西股权深入开展新三板“绿色通道”服务，鼓励我省新三板摘牌企业到山西股权进行股权托管、规范治理、信息披露，鼓励山西股权积极申报新三板公示审核试点资格。推动山西股权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建立账户对接和登记托管信息链上直通机制。（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山西证监局）

五、提升稳健规范服务能力

（十六）强化稳健规范能力建设。将山西股权打造成规范发展、稳健运营的地方重要金融基础设施，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支持山西股权持续优化权益登记服务、加快数字金融平台建设、提升政策措施运用能力、加强风险防控和自律管理，为市场参与主体提供规范化、高质量服务。（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山西证监局）

（十七）优化权益登记服务。支持山西股权加快建立全省统一的非上市股权登记托管体系。支持山西股权为全省地方金

融组织提供登记托管服务，加强存量机构股权变更和登记管理。鼓励在我省注册登记的有限合伙企业开展财产份额出质登记及托管。支持山西股权与经营主体登记部门、司法部门建立对接机制，推进数据联通和信息共享，规范非上市股份公司股权管理，提高登记托管服务便利性。（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山西证监局、省市场监管局、省行政审批局、省高院）

（十八）加快数字金融平台建设。支持山西股权深入开展区块链试点建设，开展“数据要素×资本市场”场景搭建，做好市县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系统搭建及市场运营。支持山西股权加快构建企业可信数字档案，提升数据采集、挖掘及处理能力，开展企业画像、科创属性评价、产业链图谱分析、辅助监管、股权估值、信用服务等应用建设。（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山西证监局、省发展改革委、省市场监管局、省数据局）

（十九）提升政策措施运用能力。支持山西股权为地方人民政府市场化运用贴息、担保、投资等资金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提供服务。支持山西股权与相关政府部门深度合作对接，依托山西省涉企政策“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等政策云平台，建立数智化政策赋能机制，构建政策服务生态圈，为企业提供政策查询、政策匹配、规划咨询、辅助申报、补贴查询等政策服务。（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山西证监局、省财政厅、省行政审批局）

（二十）加强风险防控和自律管理。督促山西股权持续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筑牢规范发展“防火墙”。开展日常自查、接受监管检查，动态监测市场运行情况，加强对市场参与者的自律管理，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突发事件和重大事项，做到持续合规运营。（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山西证监局）

六、支持保障措施

（二十一）加强政策扶持。省委金融办、山西证监局会同省财政厅等有关部门，为区域性股权市场发展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省财政厅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和政策规定，落实财政支持措施，提升山西股权综合服务能力。鼓励各单位参照本措施，通过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奖补等方式，推动我省区域性股权市场高质量发展。省财政厅和山西股权股东单位更多关注运营机构履行社会责任和发挥功能作用情况，在年度考核评价时作为重要参考因素。鼓励各地宣传推广山西股权创新成效、功能作用、成功案例。